

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车辆资产的 征求意见函

各位债权人：

2026年1月5日，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山东博丰利众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丰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山东博丰利众化工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工作组担任山东博丰利众化工有限公司管理人。

根据山东明嘉正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4台车辆的评估说明》，评估机构本次盘点博丰公司名下登记车辆4辆，分别为鲁CKM677丰田霸道牌汽车、鲁C08056别克牌汽车、鲁CA9096大众牌汽车、鲁CF3559宇通牌客车。根据管理人调查，上述车辆均处于停止运营、长期闲置状态。

鉴于以上车辆长期停放，已经产生自然老化、年限贬值、市场价值持续缩水的情况，贬值速度逐月加剧。此外，经管理人调查，为维持车辆合法登记状态，目前需持续支出车辆保险费、年检年审费用、日常保养费及相对应的人员报酬等固定开支，四辆车辆的保险费需要每年花费14219.3元，年审费需要每年花费3850元，并且上述费用在持续增加。若等待整体资产变价方案经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及后续流程完成，上述车辆将进一步加大贬值，维护成本将持续累加，造成破产财产的流失，损害全体债权人的利益。

因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破产财产处置相关司法实践原则，车辆属于易损耗、易贬值、持续产生保管维护成本的特殊动产，为最大限度保护破产财产、减少资产贬值及不必要费用支出，管理人拟在整体资产变价方案尚未审议表决前，对债务人名下登记的机动车辆采取先行公开拍卖变现。

现就以上提前拍卖车辆的事项向全体债权人书面征求意见，若债权人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请于本函送达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管理人书面提出，逾期未反馈的，视为无异议，同意管理人在整体资产变价方案尚未审议表决前对债务人名下登记的机动车辆先行公开拍卖。

管理人将对有异议的债权人进行回应，并在汇总全体债权人意见后，报请人民法院审查决定，依法通过司法网络拍卖平台公开处置上述车辆资产，具体详见《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车辆资产的工作方案》，并将处置情况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中专项报告处置结果及价款收支情况，接受全体债权人监督。

山东博丰利众化工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

附：

- 1、《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4台车辆的评估说明》
- 2、《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车辆资产的工作方案》

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4台车辆的 评估说明

评估机构本次盘点博丰公司名下登记车辆四辆，分别为鲁CKM677丰田霸道牌汽车、鲁C08056别克牌汽车、鲁CA9096大众牌汽车、鲁CF3559宇通牌客车。

为最大限度保护破产财产、减少资产贬损及不必要费用支出，管理人拟在整体资产变价方案尚未审议表决前，对债务人名下登记的机动车辆采取先行公开拍卖变现。

现就以上提前拍卖车辆的评估说明如下：考虑快速变现因素后评估值为：鲁CKM677丰田霸道牌汽车（里程约34.6万公里）7570元、鲁C08056别克牌汽车（里程约32.6万公里，查封，查封）9680元、鲁CA9096大众牌汽车（里程约26.4万公里，查封）11610元、鲁CF3559宇通牌客车（里程约21.8万公里）54000元。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6年1月5日。

山东明嘉正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



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车辆资产的工作方案

一、拍卖车辆的评估状况

根据山东明嘉正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向管理人出具的《关于先行拍卖博丰公司4台车辆的评估说明》显示，博丰公司现名下有登记车辆四辆分别为鲁CKM677丰田霸道牌汽车、鲁C08056别克牌汽车、鲁CA9096大众牌汽车、鲁CF3559宇通牌客车。以2026年1月5日为评估基准日，上述四部车辆的评估价值为82860元。

二、处置方案

关于上述四部车辆的处置，管理人将参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认真做好网络司法拍卖与网络司法变卖衔接工作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司法拍卖网络服务提供者名单库的公告》等规定，从**京东拍卖**平台对四部车辆进行公开拍卖，具体拍卖事宜管理人后续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拍卖公告。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的规定，网络司法拍卖应当确定保留价，拍卖保留价即为起拍价。起拍价参照破产评估价确定；未作评估的，参照市价确定或此前合同约定价格。起拍价不得低于评估价或者市价的百分之七十。网络司法拍卖竞价期间无人出价的，本次拍卖流拍。流拍后应当在三十日内在同一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再次拍卖，拍卖动产的应当在拍卖七日前公告；拍卖不动产或者其他财产权的应当在拍卖十五日前公告。再次拍卖的起拍价降价幅度不得超过前次起拍价的百分之二十。再次拍卖流拍的，可以依法在同一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变卖。

综上，本次资产拍卖的保留价为四部车辆的破产评估价，如第一次拍卖流拍的，管理人将在人民法院的监督下，再次、

多次通过网络拍卖进行资产变现。后续再次拍卖的起拍价均在前次拍卖起拍价降低百分之二十（含百分之二十）以内确定再次拍卖起拍价，直至通过多次网络拍卖变现为止。请全体债权人及时查阅京东拍卖平台公示的拍卖公告、竞买须知等相关资料，管理人不再针对本次拍卖事项另行向各位债权人逐一通知。

所有拍卖成交价款全额进入管理人账户，纳入破产清算财产统一管理，后续按破产分配方案统一分配。

车辆拍卖后所有程序文书、送达记录、意见反馈、法院裁定、拍卖记录全部归档，留存履职依据，并立即停止后续保险、年审、维护等不必要开支，切断持续性费用损失。

山东博丰利众化工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